

中研院法律所專書論文投稿簡則

2014年5月27日訂定
2014年9月10日修訂
2016年5月17日修訂
2019年12月4日修訂
2022年1月25日修訂

- 一、本所專書之投稿文章，來稿字數（含本文、附錄、註腳及參考文獻）以五萬字以下為原則。
- 二、本所專書恕不接受一稿多投，亦不接受已刊登於其他出版品之論文。投稿後，來稿或其部分內容被其他出版品接受刊登者，作者應即告知本刊。來稿部分內容已刊登於其他出版品者，投稿時請說明來稿與已出版者之實質差異。
- 三、稿件以中文為原則。
- 四、稿件撰寫格式請參照本所網站之撰稿凡例：
<http://publication.ias.sinica.edu.tw/journal/example.pdf>。
- 五、除專書主編另有要求外，來稿應依序包含下列各項：
 - （一）論文中文標題、中文摘要（以三百字為度）、中文關鍵詞（至多十則）。
 - （二）論文英文標題、英文摘要（以三百字為度）、英文關鍵詞（至多十則）。
 - （三）詳細目錄。
 - （四）正文（含頁碼）。
 - （五）參考文獻（列出正文引用過之學術文獻）。
- 六、作者投稿時請下載並填寫以下表格：
 - （一）「投稿作者資料表」：
<http://publication.ias.sinica.edu.tw/journal/authorinfo.pdf>。
 - （二）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授權同意書：
<http://publication.ias.sinica.edu.tw/journal/NECLA.pdf>。
 - （三）聯名投稿同意書（單一作者免填）：
<http://publication.ias.sinica.edu.tw/journal/co-author.pdf>。
- 七、來稿涉及以人或動物為研究對象，而依法或依研究補助單位、所屬研究機構之規定，需經研究倫理審查者，應附審查通過證明。投稿時相關資訊填載不實者，本刊將不予刊登，或撤除刊登。
- 八、來稿請電腦打字。請將上述內容以「附加檔」方式寄至 journal@sinica.edu.tw 信箱；或以 A4 紙列印一式三份連同電子檔案，寄至「11520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 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出版室」收。
- 九、來稿論文採雙向匿名審查，審查結果將適時通知作者。審查方式請見本所「學術出版品審查作業要點」：
<http://publication.ias.sinica.edu.tw/journal/rule.pdf>。
本刊建議審查人之評量標準，請參照：
<http://publication.ias.sinica.edu.tw/journal/review.pdf>。

十、來稿經採用者，本所將贈送作者該專書七冊、抽印本十冊及稿件 PDF 檔；恕不致送稿酬。